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

项目名称	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技术引进 □已建		
项目地理位置	如东县洋口港临港工业区二期（经八路以东，中心路以南）		
行业类别	专用设备制造业-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C3521）	投资金额	59100 万元
占地面积	66914.7 m ²	岗位定员	432 人
评价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泰洁职评（2023）0032 号		
评价类别	■预评价 □控效评价 □现状评价		
项目概况	<p>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石油、化工等行业 A1、A2 级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并具有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颁发的 ASME 制造许可证（U 钢印）和多种发明专利的公司。公司生产的压力容器是一种能够承受压力的密闭容器，其用途极为广泛，在工业、民用、军工等许多部门以及科学研究的许多领域都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对高端装备制造业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我国金属压力容器市场需求也保持着持续的增长态势。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统计数据，我国压力容器总量由 2016 年的 359.97 万台增长至 2021 年的 469.49 万台，年复合增长率达 5.46%。与此同时，随着我国石油化工、煤化工、化工行业和核工业的发展，现有化工装备升级换代需求以及化工领域关键设备国产率的提升，给予了压力容器设备行业新的发展机遇。</p> <p>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华兴路 9 号，当前公司生产的压力容器主要为中小型压力容器，主要运输方式为公路运输，长期以来造成公司运输成本较高，影响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公路运输对于产品的尺寸有限制，不能够运输超大型设备，海运相比较于公路运输对于产品尺寸的限制较小，有助于公司承接超大型压力容器的订单，进入超大型压力容器设备市场。在此背景下，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成立子公司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p>		



	<p>建设单位成立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整，法定代表人钱坤，地址位于如东县洋口港临港工业区二期（经八路以东，中心路以南）。经营范围：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p> <p>建设单位计划投资 59100 万元新建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取得江苏如东洋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港管审备（2023）2 号，项目代码：2210-320667-89-01-666478）。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联合厂房、办公楼及配套辅助设施，购置切割设备、焊接设备、喷漆房、喷砂房等设备，建筑面积共约 76820.7 平方米，新增设备 483 台（套），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压力容器 3 万吨的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生产的压力容器主要包括换热器、反应器、塔器、储罐等，主要为企业定制的、超大、超长型压力容器，组装生产完成后在厂区内组装测试，最后通过海运运输至客户项目现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机构”）受建设单位委托，对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并编制本评价报告。</p>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p>生产性粉尘：电焊烟尘、砂轮磨尘、金属粉尘、石英砂粉尘；</p> <p>化学毒物：锰及其化合物、氢氟酸（挥发产生氟化氢）、硝酸（挥发产生氮氧化物）、环氧树脂、甲缩醛、丁醇、醋酸丁酯、石油、二甲苯（可能含有苯、甲苯）、乙苯、丙三醇、氧基丙基三甲基硅烷、1-甲氧基-2-丙醇、2,4,6-三苯酚、甲基苯乙烯基苯酚、2-甲基-1-戊醇、苯甲醇；</p> <p>物理因素：噪声、高温、电焊弧光/紫外线、手传振动、X 射线。</p>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p>		
评价报告结论	<p>建设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执行了我国职业卫生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针对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提出了相应的防护措施。通过综合分析和评估，建设项目应能够将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进行有效控制。</p> <p>总体来说，建设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的有关要求。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建设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p>		
自评审专家	杨泽云、陆春花、周萍、金国江、陈卫峰	评审时间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评审结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